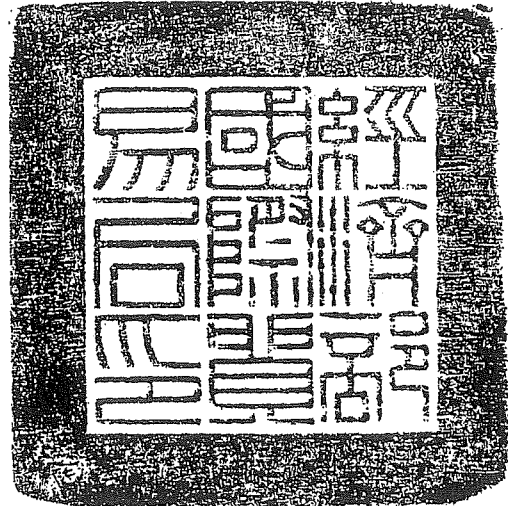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	/	/	保存 年限
--------	---	---	----------

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0月3日
發文字號：貿服字第1037026280號
附件：如文(1037026280-1.pdf)



經濟部
貿易局

主旨：公告修正CCC1301.90.40.00-7「蟲漆」等224項貨品之輸入規定代號「508」內容，列入「海關協助查核輸入貨品表」，並溯自本(103)年9月30日起生效。

依據：貨品輸入管理辦法第8條第1項、衛生福利部本年9月26日部授食字第1031302513號公告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為應衛生福利部對輸入食品之查驗需要，旨揭貨品之輸入規定代號「508」內容修正為：「一、進口食品添加物應依下列規定辦理：（一）輸入衛生福利部發布『食品添加物使用範圍及限量暨規格標準』收載之單方食品添加物（香料除外），應檢附衛生福利部核發之食品添加物許可證影本，並依F01規定辦理。（二）如屬香料或複方食品添加物，應依F01規定辦理。二、進口非食品添加物之食品原料，應依F01規定辦理。三、如屬食品添加物之樣品、贈品，應檢附衛生福利部核發之『貨品進口同意書申

請書（食品、添加物樣品）』。四、進口非供食品或食品
添加物用途者，於進口報單填列專用代碼
DH99999999508，免依上述規定辦理。」

二、檢附貨品輸入規定變更明細表1份如附件。

局長 楊珍妮

